

CAIZHENG
YU JINRONG

财政与金融

刘邦驰 王国清 主编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政 财 与 金融

23 ZYJR

财政与金融

刘邦驰 王国清 主编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廖中新
封面设计:穆志坚

书 名:财政与金融

主 编:刘邦驰 王国清

出版者: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四川省成都市光华村西南财经大学内)

邮编:610074 电话:(028)7301785

排 版: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照排部

印 刷:成都书林印刷厂

发 行: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四 川 省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开 本:850×1168mm 1/32

印 张:16.375

字 数:400千字

版 次:1995年4月第1版

印 次:1996年10月第4次印刷

印 数:50001—60000册

定 价:17.80元

ISBN7—81017—924—1/F·767

1. 本书封底无防伪标志不得销售。
2.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编写说明

财政与金融是当代经济体系运行的一个重要领域。随着改革、开放进一步深化，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建立，我国经济管理体制、管理方法正在发生着极其深刻的变化，财政与金融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越来越重要。为了适应社会主义建设的新形势，满足高等教育经济学类各专业教学需要，我们编写了《财政与金融》教材。

这本教材以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为指导，根据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精神，对财政与金融的基础理论、基础知识和必要的基本技能进行了比较全面系统地阐述。在加强三基论述的基础上，对我国现行的财政金融制度做了必要的讲述和评介。学习掌握好这方面的理论和知识，是提高学员素质，从事国家管理和从事经济管理，搞好本职工作的重要条件。

本书编写过程中，我们从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立的实际出发，吸收了国内当前财政金融方面研究的最新成果和西方财政金融理论中适合我国国情的部分观点和管理方法，力图理论密切联系实际，反映经济体制改革的新变化和实践经验，尽可能做到以理论指导实践，又以实践充实和丰富理论，使教材质量有所提高，内容有所创新。这本教材除适合高等院校经济学类各专业本科教学外，也适合作函授大学、夜大、广播电视大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和有关部门培训财经管理干部的教材。全书共计二十二章，其中第1—11章研究财政问题，第12—21章研究金融问

题，第22章财政金融宏观调控既涉及到财政问题，又涉及到金融问题，作为社会总供给与总需求平衡密切相关的理论，放在最后集中讲述。

本教材由刘邦驰教授、王国清副教授主编。各章编写分工是：第一章、四章、十章王国清副教授，第二章、三章汪叔九教授，第五章、十八章周小林副教授，第六章、七章汪孝德副教授，第八章、第十一章、第十九章、二十章程谦副教授，第九章叶子荣副教授，第十二章、十三章刘邦驰教授，第十四章、十五章、十六章耿虹副教授，第十七章、二十一章武振荣副教授，第二十二章廖常勇讲师。最后由刘邦驰、王国清负责总纂和定稿。

由于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目前尚处在初创阶段，许多重要的理论问题有待于进一步探索。国家为建立市场经济所出台的政策、措施和基本制度也需要在实践中完善和发展，加上成书时间仓促，水平有限，缺点和错误在所难免，欢迎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1995年3月

目 录

第一章 财政概论.....	(1)
第一节 国家财政的产生和发展.....	(1)
第二节 我国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	(6)
第三节 社会主义财政的职能和作用	(12)
第四节 财政与经济的关系	(20)
第五节 社会主义财政体系	(34)
第二章 财政收入	(36)
第一节 筹集财政收入的原则	(36)
第二节 财政收入的来源构成	(41)
第三节 财政收入的形式	(47)
第四节 财政收入的数量界限	(50)
第三章 国家税收	(58)
第一节 税收理论基础	(58)
第二节 税收制度	(68)
第三节 流转额课税	(73)
第四节 收益额课税	(81)
第五节 其他税种课税	(92)
第四章 国际税收	(99)
第一节 国际税收的起源和发展	(99)

第二节	国际重复征税及其免除·····	(108)
第三节	国际税收协定·····	(114)
第五章	国有资产及其管理·····	(120)
第一节	我国社会主义国有资产的形成与分类·····	(120)
第二节	国有资产管理体制·····	(123)
第三节	国有资产经营方式·····	(130)
第四节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的管理·····	(138)
第六章	财政支出·····	(140)
第一节	财政支出的原则与分类·····	(140)
第二节	财政支出的数量界限·····	(148)
第三节	财政支出与国民经济结构·····	(153)
第七章	积累性财政支出·····	(159)
第一节	固定资产投资支出·····	(159)
第二节	流动资金支出·····	(167)
第三节	支授农业支出·····	(173)
第四节	国家物资储备支出·····	(178)
第八章	社会消费性财政支出·····	(180)
第一节	科学、文教、卫生支出·····	(180)
第二节	行政管理和国防支出·····	(187)
第三节	社会集团购买力·····	(189)
第九章	社会保障支出和财政补贴·····	(192)
第一节	社会保障支出·····	(192)
第二节	中国的社会保障制度·····	(197)

第三节	财政补贴·····	(205)
第十章	国家信用·····	(210)
第一节	国家信用的产生和发展·····	(210)
第二节	国家信用的形式和功能·····	(215)
第三节	我国的国债制度·····	(218)
第十一章	国家预算·····	(228)
第一节	国家预算的特点及其体系·····	(228)
第二节	国家预算管理体制·····	(233)
第三节	国家预算的编制执行和国家决算·····	(241)
第四节	复式预算·····	(246)
第五节	预算外资金·····	(250)
第十二章	金融概论·····	(254)
第一节	金融的构成·····	(254)
第二节	信用的职能和形式·····	(260)
第三节	银行的性质和作用·····	(268)
第四节	社会主义利息·····	(274)
第五节	我国的金融体系·····	(279)
第十三章	货币和货币流通·····	(287)
第一节	货币的本质和职能·····	(287)
第二节	货币流通与货币流通渠道·····	(295)
第三节	货币流通规律与纸币流通规律·····	(302)
第四节	现金管理·····	(308)

第十四章	中央银行	(314)
第一节	中央银行概述.....	(314)
第二节	货币政策.....	(320)
第三节	我国中央银行.....	(328)
第四节	我国的货币政策.....	(334)
第十五章	商业银行（上）	(341)
第一节	商业银行的性质和职能.....	(341)
第二节	商业银行经营原则.....	(343)
第三节	商业银行的组织与管理.....	(348)
第十六章	商业银行（下）	(356)
第一节	商业银行负债业务.....	(356)
第二节	商业银行资产业务.....	(363)
第三节	商业银行的财务分析.....	(372)
第十七章	政策性银行	(381)
第一节	建立政策性银行的必要性.....	(381)
第二节	政策性银行的资金来源与业务经营.....	(389)
第三节	我国的政策性银行.....	(399)
第十八章	我国的非现金结算	(402)
第一节	非现金结算的实质与作用.....	(402)
第二节	非现金结算的原则和方式.....	(404)
第十九章	国际金融	(411)
第一节	外汇与外汇汇率.....	(411)

第二节	外汇管理.....	(417)
第三节	国际收支.....	(420)
第四节	利用外资.....	(425)
第五节	国际结算.....	(431)
第二十章	保险.....	(436)
第一节	保险概述.....	(436)
第二节	保险的职能作用.....	(439)
第三节	保险的种类.....	(443)
第四节	保险合同.....	(450)
第五节	保险的经营.....	(455)
第二十一章	金融市场.....	(459)
第一节	建立金融市场的必要性.....	(459)
第二节	货币市场.....	(465)
第三节	资本市场.....	(470)
第四节	外汇和黄金市场.....	(478)
第二十二章	财政金融宏观调控.....	(482)
第一节	宏观调控.....	(482)
第二节	财政与信贷的综合平衡.....	(487)
第三节	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的配合.....	(496)

第一章 财政概论

第一节 国家财政的产生和发展

一、财政产生的条件

财政的产生需要具备两个条件：一个是经济条件，另一个是政治条件。

经济条件是财政产生的首要条件。物质资料的生产是人类生存和社会发展的基础。在生产力极其低下的条件下，社会产品的分配，只能在生产劳动者之间进行，以维持他们最低生活的需要。没有剩余产品，则不可能在生产领域之外再进行分配，不可能再供养一些不直接从事生产劳动的人口，这个时候，财政不可能产生。只有当剩余产品出现以后，财政有了存在的物质基础，它才会随之出现，因此，经济条件是财政产生的首要条件。

政治条件是财政产生的必要条件。在原始公社时代，社会生产力非常低下，生产工具也很简陋，这时没有剩余产品，任何有劳动能力的人不可能寄生在他人的劳动之上。这时没有生产资料私有制，没有贫富之分，没有阶级对立，也没有人剥削人的现象存在。所以，原始公社时期是没有财政的。随着原始公有制解体，开始进入到私有制社会。由于奴隶主和奴隶的经济利益不可能调和，需要有一种日益同社会脱离而又居于社会之上的力量，把阶级冲突保持在“秩序”许可的范围以内，这个力量就是国家。国家是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是阶级统治的机关，是一个阶级压迫另一个阶级的机关。国家为了

维持它的存在和行使它的政治、经济职能，就需要消费一定的物质财富。由于国家一般并不从事物质财富的生产，只能依靠国家的权力，从社会再生产中分配一部分社会产品，形成国家集中性收入，以供国家的需要。在整个社会产品的分配中，除了以生产资料所有者为主体的分配外，又出现了以国家为主体的分配。国家财政在这个时候开始诞生了，它是伴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的，因此，政治条件是财政产生的必要条件。

由此可见，财政是国家为了实现其职能的需要，凭借其政治权力及财产权力，参与一部分社会产品或国民收入的分配和再分配活动。简称为以国家为主体的分配活动。

二、财政的发展

随着社会生产的发展和国家政权的更替，财政的性质、内容和形式都在不断地发展变化。在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先后出现过奴隶制国家财政、封建制国家财政和资本主义制国家财政。

（一）奴隶制国家财政

奴隶制国家是建立在奴隶主占有生产资料和奴隶这一经济基础之上的。国家的主要职能在于：对内依靠军队、监狱和各种强制机器，残酷地镇压奴隶反抗，以维护奴隶主阶级的统治；对外则不断进行以扩大领土、掠夺奴隶和物质财富为目的的战争。国家主要的财政收入，来自奴隶从事农业、畜牧业、手工业劳动所生产的产品，其中最重要的是农产品。中国古代的田制是土地国有的井田制。“殷人十而助”，^①就是殷商将六百三十亩的土地，画为九区，每区七十亩，中为公田，八家各授一区，并助耕公田。国家的财政收入就是助耕的那一部分收获物。它属于劳役地租的性质。国家财政收入，也来自战争的掠夺和下属地方、属国等的纳

^① 《孟子·滕文公上》。

贡。纳贡也是强制性的，谁不按期纳贡，国家可以出兵讨伐。国家的财政支出主要是：战争和祭祀。《左传》说：“国之大事，在祀与戎。”^① 奴隶主借天命、鬼神来麻痹人民，巩固统治。每次举行祭祀仪式都花费很大，用的牺牲往往多达三、四百头，有时甚至把奴隶杀了作牺牲。战争本来是掠夺奴隶和物质财富的手段，但是，由于奴隶主阶级的残酷剥削和压迫，奴隶们不是相率逃亡，便是愤而暴动，于是镇压奴隶的战争不断发生，维持军队和强化暴力机器的财政支出就显得非常重要。国家的财政支出，还用于王室费用，如国王的膳食、衣服、赏赐、宴客以及各种挥霍浪费均属之。同时，也兴办一些水利灌溉事业，以求农业生产的发展。只有农业生产的发展，才能保证国家每年所需的财源。奴隶社会生产力水平低下，商品经济还不发达，财政收支的形式基本上采取力役和实物形式。可见，奴隶制国家财政是奴隶制国家为了行使国家职能，主要凭借政治权力；对一部分社会产品的分配和再分配，体现着奴隶主统治阶级通过国家对奴隶阶级的剥削关系。

（二）封建制国家财政

封建国家是建立在封建主占有生产资料 and 不完全占有农业劳动者这一经济基础之上的。封建制国家的主要职能是：对内在于保护封建剥削制度，对外则是防止侵略和从事扩张领土的战争。它的主要财政收入，来自农民的无酬劳动。在领土封建时期，如中国的西周的稍晚时期，仍实行土地国有的井田制。“周人百亩而彻”，^② 彻就是打破公私田的界限，将公田并入私田，使公私田都向国家交纳实物地租。到春秋时，齐、鲁等国对土地已先后开始课税，从“彻”发展到“税”，可能还经过一个“租税合一”的过程。马克思说：“象在亚洲那样，国家既作为土地所有者，同时又作为主权者而同直接生产者相对立，那么，地租和赋税就会合为

^① 《春秋左传集解》二，上海人民出版社 1977 年版，第 722 页。

^② 《孟子·滕文公上》。

一体，或者不如说，不会再有什么同这个地租形式不同的赋税。”^①战国时秦孝公开阡陌，正式废除井田制，承认土地私有，准许自由买卖。到了地主封建时期，征自土地的田赋，仍一直为国家收入的大宗。同时，国家还办专卖，如齐的盐铁专卖，征关市，市征其货之所在，关征其货之出入。纳税主体均为商人。征税种类几乎历代均有增加。清以后关税收入日渐重要。再者，还有纳税贡、指输、贡献以及发行货币等方面的收入。此外，则依赖借债。恩格斯说：“随着文明时代的向前发展，甚至捐税也不够了；国家就发行期票，借债，即发行公债。”^②中国的公债是在清王朝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以后才得到发展的。封建制国家的财政支出，主要有用于军队和各种强制机关的支出，如许多朝代都曾大规模地镇压农民起义；有用于王室和官俸的支出，前者如营建宫室陵寝、追求珍奇玩好、外出巡游、儿女婚嫁、华贵生活享受之类；后者主要是发给禄米和俸钱，并随官爵高低而有差异。官吏人数代有增加，坐待衣食之徒也越来越多；也有用于巩固国防、便利交通和兴修水利的支出。如秦筑长城、隋凿运河、秦蜀守李冰修四川都江堰，汉武帝治理黄河，等等。封建社会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随着生产力水平向前发展，商品经济也有一定程度发展。封建国家财政收支形式从实物形式向货币形式转化。欧洲在封建社会后期，新兴资产阶级通过对封建制国家财政的支持，通过参加议会，借以限制封建特权。英国十七世纪末规定，封建国家必须向有资产阶级代表参加的议会提出财政收支报告，不经议会同意不得付诸实施。这种财政收支报告，就是资产阶级国家预算的雏形。可见，封建制国家财政是国家为了行使它的职能，主要凭借政治权力，对一部分社会产品的分配和再分配，体现着封建统治阶级通过国家对农民和其他阶级的剥削关系。

① 《资本论》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891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67页。

(三) 资本主义制国家财政

资本主义国家是建立在资产阶级占有生产资料和无产阶级受其雇佣这一经济基础之上的。国家为了实现对内镇压被剥削者多数和对外进行防御、侵略或争霸的职能，必须从社会生产中分配一部分社会产品价值。在自由资本主义时期，资产阶级要求国家只能为资本榨取剩余价值提供有利的外部条件，不要干预经济的自由发展。政府只能是“廉价政府”，不能搞“大政府”。它的财政收入主要来自捐税，财政支出主要用于开拓世界市场和对外掠夺上。与封建国家相比，它的支出相对减少，征税给予人民的负担亦相对减轻，收支之间易于达到平衡。在垄断资本主义时期，由于垄断组织愈来愈直接地利用国家机器来全面干预经济生活，因而财政收支都呈不断增长的趋势。就财政收入而言，捐税种类增多了，税率提高了，美国就有个人所得税、公司所得税、关税、国内消费税、遗产税、社会保险税等 80 多种。就财政支出言，主要有：军政费用支出。在军事支出中，以与军事活动有关的购置、科研、设备维护等支出占的比重最大。由于阶级斗争的激化，官僚机构的庞大、腐朽，干预经济生活的需要，以及对工人贵族的高价收买，国家用于行政机关的经费，近年来有日益增大的趋势。同时，还有一部分财政支出用于科学、教育、社会救济、福利和发展经济等各方面。发展经济的支出，有的是用于经济建设方面的投资，有的是对企业的补助。资本主义国家实行所谓“国有化”，就是从财政付出大量的补偿金，把那些往往是生产技术落后、经常亏损和濒于破产的私营企业收归“国有”；而垄断资本集团又经常以低价将一些盈利的“国有”企业转让给自己，实行所谓“非国有化”，以夺走未来的财政收入并攫取高额垄断利润。庞大的财政开支，使国家预算经常有赤字，财政收支不能达到平衡。为了弥补这个差额，国家就向垄断资本借款。垄断资本集团掌握了这个国家的金融体系，可以毫无顾忌地扩大放款从而制造虚假存款。

生产规模增长很小，而借用却极度扩张，纸币充斥，必然引起通货膨胀，过去一切财政收支必须经过议会审议和批准，现在政府首脑作为最大垄断资本集团的代表可以随意决定，通过议会只是具备一个形式罢了。

资本主义社会由于存在社会化和生产资料私有制这一基本矛盾，决定了它必然要发生经济危机和财政危机。资产阶级国家无论按照凯恩斯的主张，扩大政府职能，采行赤字财政和通货膨胀政策，大力干预经济，刺激投资和消费，以增加“有效需求”，或是采纳供给学派的办法，通过减税和限制货币投放，从而鼓励投资和储蓄，以增加供给。实践证明，都只能暂时缓和危机，而不能消灭危机，不能挽救资本主义制度必然崩溃的命运。资本主义社会，商品经济高度发达，国家财政收支采取货币形式。可见，资本主义制国家财政是资本主义国家为了行使国家职能，主要凭借其政治权力，以价值形式对一部分社会产品的分配和再分配，体现着资产阶级通过国家对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的剥削关系。

第二节 我国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

一、财政的基本特征

毛泽东同志指出：“任何运动形式，其内部都包含着本身特殊的矛盾。这种特殊的矛盾，就构成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特殊的本质。”“每一物质的运动形式所具有的特殊的本质为它自己的特殊的矛盾所规定。”^①我们要了解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不仅要注意财政与其它分配形式的共同点，更重要的，要注意它与其它分配形式的质的区别，找出它本身所固有特殊矛盾来。

（一）财政分配的国家主体性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出版，第283—284页。

财政分配是以国家为主体的社会产品分配，财政部门的一切财政活动直接代表国家。国家一方面以社会管理者的身份，凭借政治权力，对国有经济、非国有经济以及公民个人的一部分社会产品或国民收入进行分配，另一方面国家以生产资料所有者的身份，凭借财产权力，对国有经济的一部分社会产品或国民收入进行分配。因此，以国家为主体，就成为财政分配与其他分配形式的一个极重要的区别，由此也决定了财政分配必然是社会集中性分配。

国家在参与社会产品或国民收入分配中处于分配的主导方面，分配的另一方处于被动和从属地位。

财政分配是通过国家与有关各方的分配关系来实现的，集团之间，单位之间，人与人之间的利益关系矛盾，是通过国家这个层次来得以缓解或调节的。

（二）财政分配的无偿性

财政分配一般是具有无偿性的一种分配。财政分配主要是以剩余产品为客体的一种分配，马克思说：“这种剩余产品是除劳动阶级外的一切阶级存在的物质基础，是社会整个上层建筑的物质基础。”^① 在这里，对 M 的分配与 C 、 V 的分配不同，因为对 C 、 V 的再分配，都只能是对使用权的暂时让渡，要求返还性，而 M 的分配可以脱离再生产过程，使得财政分配可以采取不返还的无偿方式来进行。

财政分配的结果，一般是使社会产品发生单方面的转移，形成无偿的分配，财政收支的对方单位不能得到直接的、相应的或者等价的报偿，因此财政分配一般是所有权和使用权相统一的分配。

（三）财政分配的强制性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7卷，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216页。